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at Hong Equipment Service Co., Ltd.**

###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目前掌握的資料以及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將於期內錄得淨虧損介乎人民幣16.0百萬元至人民幣26.0百萬元，相比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同期淨虧損約人民幣41.8百萬元。淨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外幣貸款產生的匯兌虧損減少，導致融資成本減少；及(ii)銷售成本減少，此乃由於材料及維修成本以及勞務分包成本減少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經參考本集團期內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董事會目前掌握的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均未審核或審閱該等資料，且該等資料或會基於所獲得進一步更新資料而作出進一步調整。本公司仍在落實中期業績，落實過程須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中期業績預期將於2023年11月29日(星期三)發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黃山忠

香港，2023年11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邱國榮先生及林翰威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山忠先生、孫兆林先生、劉鑫先生及郭金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金濤先生、黃兆仁博士及潘宜珊女士。